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5)

董事調任

董事會宣佈以下調任，由2009年8月7日起生效。

- 孔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孔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 秘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秘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副主席。
- 張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調任執行董事為非執行董事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調任，由2009年8月7日起生效。

- 孔丹先生(「**孔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孔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 秘增信先生(「**秘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秘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副主席。
- 張極井先生(「**張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孔先生，62歲，自2007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主席。彼亦為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成員。孔先生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策略計劃和企業發展。彼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中信集團**」）、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中信裕聯**」）和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香港股份代號：998）的董事長和非執行董事，以及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加入中信集團之前，孔先生在1984至2000年期間在中國光大集團公司內擔任高職，包括為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和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孔先生擁有廣泛商業聯繫，並在投資和金融方面具有超過24年經驗。

孔先生持有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孔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在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按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細則**」）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和重選連任。彼の酬金乃根據本公司業績而釐定。孔先生不會收取任何薪金，但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將收取現時每年140,000港元的袍金。此項袍金與本公司支付予其他非執行董事的袍金相同。

在本公佈日期，孔先生持有有權認購2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股份**」）的購股權。除上文所述者外，孔先生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孔先生並無在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概無與本集團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關連。

除上文披露者外，孔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概無關於孔先生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孔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需要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垂注。

秘先生，58歲，彼自2004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自2007年起擔任本公司副主席。彼亦為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秘先生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彼為中信集團的常務董事兼副總經理、CITIC USA Holdings Limited和CITIC Australia Pty Limited (「CA」) 的主席、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5)的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和中信裕聯的董事。彼亦在中信集團屬下多間附屬公司內擔任行政管理層職務。秘先生在跨國公司業務、企業管理和多個行業具有超過25年經驗。

秘先生持有北京科技大學理學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秘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在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按細則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和重選連任。彼の酬金乃根據本公司業績而釐定。秘先生不會收取任何薪金，但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將收取現時每年140,000港元的袍金。此項袍金與本公司支付予其他非執行董事的袍金相同。

在本公佈日期，秘先生持有有權認購1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除上文所述者外，秘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秘先生並無在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概無與本集團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關連。

除上文披露者外，秘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概無關於秘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秘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需要股東垂注。

張先生，53歲，彼自2002年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和本集團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先生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彼為中信集團的董事、總經理助理兼戰略與計劃部主任、CA的副主席、Keentech Group Limited的董事。彼亦為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銀行的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擔任中信澳大利亞集團的董事總經理、CA的董事和副總經理，和中信集團海外投資部綜合處副處長。逾十年前，張先生亦曾在若干CA所投資的公司(包括八佰伴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和太平洋亞洲國際有限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在1996年2月14日至1997年11月22日和1998年2月24日至1998年11月20日期間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其後清盤的八佰伴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現況和清盤結果

未知。張先生亦在1995年6月30日至1999年9月17日期間擔任太平洋亞洲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2004年6月20日清盤後已撤銷註冊。董事會認為張先生在以上已清盤的公司曾任非執行董事不會對其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資歷有任何重大影響。彼在企業管理、工業投資、商業融資和鋁業具有超過23年經驗。

張先生持有安徽省合肥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和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張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在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惟須按細則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和重選連任。彼の酬金乃根據本公司業績而釐定。張先生不會收取任何薪金，但作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將收取現時每年140,000港元的袍金。此項袍金與本公司支付予其他非執行董事的袍金相同。

在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持有有權認購1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持有28,000股家族權益。除上文所述者外，張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在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概無與本集團任何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關連。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概無關於張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k)和(m)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張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需要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孫新國

香港，2009年8月7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壽鉉成先生、孫新國先生、李素梅女士、邱毅勇先生及曾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孔丹先生、秘增信先生、黃錦賢先生、葉粹敏女士（黃錦賢先生的替代董事）及張極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蟻民先生及曾令嘉先生。